

为纪念西藏自治区成立三十周年献礼

民族、宗教、统战理论和政策

主编

格桑培杰

西藏人民出版社



民族、宗教、统战理论和政策

主编 格桑培杰

西藏人民出版社

责任校对 西 绕

民族、宗教、统战理论和政策

主编 格桑塔杰

*

西藏人民出版社出版

西藏新华书店发行

西藏军区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 字数:180 千

1995 年 3 月第 1 版 1995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1—6,000 册

ISBN7—223—00768—0/D·31

定价:6.80 元

(藏)新登字 01 号

认真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民族、 宗教、统战理论和政策

(代序)

巴 桑

马克思主义关于民族、宗教、统战的理论，是马克思主义全部学说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我们正确认识和处理民族、宗教、统战问题的科学指南，是我们党和国家制定这方面政策的理论基础。在新的历史时期，邓小平同志创造性地继承和发展了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关于民族、宗教、统战的理论，提出了一系列适应我国现代化建设需要、符合历史规律和时代特点的新思想，成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

我们党历来十分重视民族、宗教、统战工作。统一战线是我们党的总路线总政策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我国革命和建设取得胜利的一个重要法宝，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是我们党坚定不移地战略方针，也是我们党在政治上的一个巨大优势。民族宗教无小事，做好民族宗教工作，对于维护祖国统一，加强民族团结，促进各民族共同发展繁荣和进步具有重要意义。西藏是中国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十分重要的战略地位。西藏又是一个以藏族为主的少数民族地区，藏传佛教影响既深且广，是我国民族工作

的重点地区。做好民族宗教工作,壮大爱国统一战线,在西藏具有特殊重要的作用和意义。西藏革命和建设的历史证明,凡是党的民族、宗教、统战工作卓有成效的时候,我们的事业就发展、就前进、就胜利;反之,则革命和建设就会受到影响,甚至遭受挫折。历史的经验值得注意,千万不可忘记。

中央召开的第三次西藏工作座谈会,是在西藏经济社会发展的关键时期的非常重要的会议。这次会议进一步明确了西藏工作的指导思想、指导方针、战略目标、基本任务,为西藏的稳定和发展作出了重大战略决策,是我区各项工作的新起点和新的里程碑。为了深入贯彻会议精神,区党委召开了四届六次全委扩大会议,在提高认识、统一思想的基础上,这两次会议对于我们抓住机遇,深化改革,加快发展,维护稳定,以新的精神面貌,新的思维方式,新的行动姿态,努力开创西藏工作的新局面具有重要而深远的意义。新形势新任务,必将给各方面的工作,包括民族、宗教、统战工作带来深刻的影响,提出更高的要求。西藏民族、宗教、统战工作,必须以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为指导,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服务于稳定和发展两件大事,加强党的领导,总结经验,努力开创新局面,以其独特的优势和作用,促进全区各项工作的发展。

新时期,我们的工作十分繁重,目前最紧迫的任务之一,就是加强学习。江泽民同志指出:“我们肩负的伟大历史使命,要求我们必须在马克思主义指导下学习学习再学习,在实践中学习,在学习中前进,不断从必然王国走向自由王国,不断从胜利走向新的胜利,一代一代坚持下去,直至最终实现共产主义。”^①新形势下民族、宗教、统战工作,必将出现许多新特点、新情况和新问题,需要我们去认识,去解决,不加强学习,就难以适应工作的需要。做好我

^① 江泽民《抓紧普及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基本知识》,《什么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第1页。

区民族宗教工作,壮大爱国统一战线,需要学习的东西很多,首先必须认真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学习马克思主义民族、宗教、统战理论,中心是学习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和新时期关于统一战线的一系列精辟论述。通过学习,使全体党员和干部,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的民族观、宗教观,完整准确地理解和全面正确地贯彻执行党的各项方针政策,做好这方面的工作。我们不但要肯于学习而且要善于学习。学习中要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方针,不但要从书本上学,而且要善于在实践中学;学习中要勤于思考,总结经验,学以致用,大胆创新,不断前进。

根据区党委关于对广大党员、干部进行“两观”教育的要求,适应新形势的需要,自治区党校在长期教学实践的基础上,编写了马克思主义《民族、宗教、统战理论和政策》一书,作为对干部、党员进行“两观”和统战理论、政策教育的基本教材,我愿将该书推荐给广大读者。全国这三方面的单独著作很多,但针对我区实际并在区内出版的专著很少;作为民族、宗教、统战三位一体的著作很少;本书是一个大胆尝试。希望本书的出版能在全区民族、宗教、统战理论和党的政策学习教育中起到积极作用,对广大读者有所裨益,成为学习的挚友。也希望广大干部、分理论工作者,对本书提出的一些重要问题和看法,进一步加以探讨,结合工作实际进行补充、完善、修正、丰富和发展,对存在的缺点错误提出批评指正。

一九九四年十月二十二日

目 录

序.....	巴 桑(1)
--------	--------

第一编 民族理论和政策

第一章 我国是统一的多民族国家	(3)
第一节 我国的民族概况	(3)
第二节 西藏是祖国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8)
第三节 各民族共同缔造了伟大的祖国	(14)
第二章 民族及其形成、发展和消亡的规律.....	(21)
第一节 什么是民族	(21)
第二节 民族的形成和发展	(29)
第三节 民族的消亡	(35)
第三章 社会主义时期的民族问题	(41)
第一节 民族问题的基本理论	(41)
第二节 社会主义时期的民族问题	(47)
第四章 马克思列宁主义解决民族问题的根本原则	(56)
第一节 各民族的平等、团结和共同繁荣.....	(56)
第二节 建立和发展社会主义的新型民族关系	(59)
第三节 立足民族平等,加快西藏发展.....	(67)
第五章 实行民族区域自治	(73)
第一节 民族区域自治概述	(73)

第二节	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78)
第三节	民族区域自治在西藏的实践	(82)
第六章	进一步培养选拔少数民族干部	(87)
第一节	培养选拔少数民族干部的重要意义	(87)
第二节	培养少数民族干部是党和国家一贯的政策	(91)
第三节	继续加强少数民族干部队伍建设	(96)
第七章	加快少数民族地区经济发展	(105)
第一节	我国少数民族地区经济发展现状	(105)
第二节	发展少数民族经济的方针、政策	(110)
第三节	抓住机遇,加快西藏发展	(115)

第二编 马克思主义宗教理论和党的宗教政策

第八章	宗教的本质及其发展规律	(122)
第一节	宗教的产生	(122)
第二节	宗教的发展	(127)
第三节	宗教的自然消亡	(132)
第九章	宗教在我国的基本状况	(135)
第一节	我国宗教的基本情况	(135)
第二节	藏传佛教的形成与发展	(144)
第十章	我国社会主义时期的宗教	(154)
第一节	我国社会主义时期宗教的变化与特征	(154)
第二节	社会主义时期宗教长期存在的原因及其 作用	(157)
第三节	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	(161)
第十一章	我国社会主义时期宗教问题的基本政策	(169)
第一节	党和国家对宗教问题的基本政策	(169)
第二节	全面贯彻党的宗教信仰自由政策	(174)

第三节 共产党员对宗教的基本立场·····	(178)
-----------------------	-------

第三编 统一战线理论和政策

第十二章 统一战线理论是一门科学·····	(185)
第一节 统一战线的研究对象·····	(185)
第二节 统一战线理论的创立和发展·····	(188)
第三节 统一战线是中国革命和建设的一大法宝·····	(195)
第十三章 我国统一战线的历史发展·····	(200)
第一节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的统一战线·····	(200)
第二节 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的统一战线·····	(210)
第十四章 新时期统一战线的性质、作用和任务·····	(217)
第一节 新时期统战工作的特点·····	(217)
第二节 新时期统战工作的作用和重要原则·····	(223)
第三节 加强党的领导,做好统战工作·····	(230)
第十五章 统一战线在西藏的地位和作用·····	(241)
第一节 西藏统一战线的历史发展·····	(241)
第二节 努力开创新时期西藏统战工作的新局面·····	(252)

附录:

一、中央人民政府和西藏地方政府关于和平解放西藏办法的协议

二、中国少数民族基本情况简表

三、西藏自治区民族构成情况简表

四、藏族在中国各省的分布情况简表

五、中国藏族自治地方简表

六、宗教的起源与发展简表

第一编 民族理论和政策

当今世界是一个丰富多彩的世界，每个民族都是世界民族大家庭的一员，他们分布在亚、非、拉、欧、美、大洋诸洲生息繁衍，构成了一个语言各异、习俗相别、生活情感不同的万紫千红的百花园。然而，当今世界又是一个不平等、不安宁的世界，不同社会制度还存在对抗，不少国家和地区民族矛盾加剧，有的甚至演化为武装冲突，导致了国家分裂。而我国却能保持长期稳定，各民族和睦相处、同舟共济，各项事业不断发展，根本原因是我们党始终把马克思主义关于民族问题的基本原理同中国的实际相结合，坚持各民族平等、团结、互助的原则，坚持实行民族区域自治政策，在建设社会主义事业中促进各民族的共同繁荣和共同发展，走出了一条具有中国特色的解决民族问题的正确道路。

马克思主义民族观包括马克思主义对于民族和民族问题的基本观点与解决民族问题的原则和政策。我们党运用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观察和处理民族问题，在几十年的实践中，形成了一系列具有中国特色的马克思主义民族观。这主要是：（1）民族的产生、发展和消亡是一个漫长的历史过程，民族问题将长期存在；（2）社会主义阶段是各民族共同繁荣的时期，各民族间的共同因素在不断增多，但民族特点、民族差异将继续存在；（3）民族问题是社会总问题的一部分，民族问题只有在解决整个社会问题的过程中才能逐步解决，我国现阶段的民族问题只有在建设社会主义的共同事业中才能逐步解决；（4）各民族不分人口多少、历史

长短、发展程度高低，都对祖国的文明做出了贡献，都应该一律平等，应该加强各民族人民的大团结，维护祖国统一；（5）大力发展社会生产力是社会主义时期民族工作的根本任务，各民族要互相帮助，实现共同富裕和繁荣；（6）民族区域自治是中国共产党人对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的重大贡献，是解决我国民族问题的基本制度；（7）努力造成一支庞大的德才兼备的少数民族干部队伍，是做好民族工作和解决民族问题的关键；（8）民族问题和宗教问题在一些地方往往交织在一起，处理民族问题时，还要注意全面地正确地贯彻落实党的宗教政策。

今后，我们将根据新的情况和经验，对这些基本观点和政策，在实践检验中继续加以充实、完善和发展。

第一章 我国是统一的多民族国家

· 本章介绍什么是中华民族，我国的民族人口及其分布、各民族在民主改革前的经济社会发展情况；侧重介绍作为中华民族主要成员之一的藏族以及西藏自治区的民族构成，用事实说明西藏是祖国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藏族是具有悠久历史和灿烂文化以及光荣的爱国传统的民族；论证中国这个统一的多民族国家，是在漫长的历史发展中，由中华民族的所有成员共同缔造的。

第一节 我国的民族概况

一、中华民族的构成及各民族的人口

我们伟大的祖国是由 56 个民族组成的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各民族都是中华民族大家庭中平等的一员。中华民族是一个由 56 个民族结合而成的、有巨大凝聚力的民族集合体。从远古起，这个民族集合体的各民族祖先就共同劳动、生息、繁衍在祖国这块辽阔的土地上。在共同创造祖国历史过程中，特别是在近代反对帝国主义侵略的斗争中，众多民族在共同命运下凝聚而成为一个伟大的民族集合体。在中华民族内部，各民族间既有密切的联系和共性，又有明显的差别和特性。但是，相对于中国以外的民族来说，中华民族是一个统一体，是一个有着悠久历史和光明未来的伟大的民族集合体。是世界民族之林中的伟大民族之一。

毛泽东同志说：“中国是一个由多数民族结合而成的拥有广大

人口的国家。”^① 我国的民族大家庭中，汉族人口最多，据 1990 年全国第四次人口普查（下同），有 10.42 亿多，占全国人口的 91.96%；其余 55 个民族人口共 9120 万多，仅占全国人口的 8.04%。由于汉族人口占全国人口的绝大多数，其他民族的人口所占比例很小，所以，在我国习惯上把汉族以外的各民族统称为少数民族。

我国各民族的人口数量极不平衡，不仅汉族和少数民族的人口十分悬殊，而且各少数民族的人口差别也很大。我国少数民族中，人口在一千万以上的民族只有壮族一个。人口在一千万以下、一百万以上的有满、苗、回、维吾尔、彝、蒙古、藏、土家、布依、侗、瑶、朝鲜、白、哈尼、哈萨克、黎、傣等 17 个民族；人口在一百万以下、十万以上的有畲、傈僳、仡佬、拉祜、东乡、佤、水、纳西、羌、土、锡伯、仫佬、柯尔克孜、达斡尔、景颇等 15 个民族；人口在十万以下，一万以上的有撒拉、布朗、毛南、塔吉克、普米、阿昌、怒、鄂温克、京、基诺、德昂、乌兹别克、俄罗斯、裕固、保安等 15 个民族；人口在一万以下的有门巴、鄂伦春、独龙、塔塔尔、赫哲、高山、珞巴等 7 个民族。55 个少数民族中，壮族人口最多，有 1548 万多人，人口最少的是珞巴族，只有 2312 人。

此外，还有 749341 人的民族成分尚未确定，如居住在西藏的僜人和夏尔巴人、云南的科木人等。

二、我国民族的分布状况

我国长期历史形成的民族分布是：汉族主要居住在内地各省、市，少数民族主要居住在边疆各省、区。我国少数民族人口在全国所占比例虽小，但他们分布的地区却很广，约占全国总面积的 60% 以上。少数民族主要聚居在新疆、西藏、内蒙古、广西、宁

^① 《毛泽东选集》第二卷，第 585 页，人民出版社 1966 年版。

夏五个自治区和青海、云南、贵州、四川、甘肃、辽宁、吉林、黑龙江、湖南、湖北、福建、台湾等省区。

从全国来说，虽然汉族主要居住在内地，少数民族主要居住在边疆，但各民族的分布并非区划整齐、界线分明，而是一种以汉族为主体的各民族大杂居、小聚居的交错居住的状态。一方面，少数民族既有自己的或大或小的聚居区，全国大部分地区又都有少数民族居民。不仅所有省、区都有少数民族，而且全国90%以上的县也都有少数民族。我国少数民族居住的特点是大分散、小聚居，例如，回族共有860多万人口，散居在全国各个角落，每个省、市、自治区都有回族，但也有152万多人聚居在宁夏回族自治区，又如藏族，共459万多人，有209.6万人聚居在西藏自治区，其余的则居住在四川、青海、甘肃、云南等地，其他少数民族也有类似情况。在那些少数民族占多数的地方，也大都是几个甚至是十几个、二十几个民族杂居或交错聚居。另一方面，汉族居民遍布全国，各少数民族聚居的地区，都有一定数量的汉族居民，有的如内蒙古、广西、宁夏等自治区，汉族居民还占多数。这些情况反映了我国各民族在经济、政治和文化生活方面的相互影响和密切联系。

我国少数民族地区由于地理位置、气候、地形和地质构造等自然条件各不相同，因而有着极为丰富的物产资源，在祖国现代化建设中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

地域辽阔的少数民族地区，在农业方面由于有许多富饶的河谷、盆地和平原，有多种多样的气候条件，因而对发展粮、棉、油和其它经济作物极为有利。不少的少数民族地区，素来就是我国许多农产品，特别是土特产品的重要基地。内蒙古自治区是我国重要甜菜生产基地之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是我国长绒棉的重要基地。在畜牧业方面，少数民族地区约有40多亿亩草原，是我国发展畜牧业的主要基地。我国五大天然牧场都在少数民族地区。

这五大天然牧场盛产占世界总数 90% 以上的牦牛，还有绵羊、马和骆驼等畜类。在林业方面，少数民族地区森林面积约占全国森林总面积的 37%，林木蓄积量约占全国蓄积量的 49.7%。这些地区既是我国主要林业基地，也是橡胶、油茶、生漆等经济林产区。在矿产方面，少数民族地区有煤、铁、石油、有色金属和其它稀有元素等矿藏。云南个旧的锡，广西的锰砂，西藏的铬铁矿，贵州的汞矿，其储量在全国居于首位。少数民族地区矿产资源，是发展我国工业的有利条件。少数民族地区水利资源也极为丰富，有不少江河、湖泊。长江、黄河流经藏、彝、羌、撒拉等少数民族地区，白族和彝族等地有洱海等湖泊。少数民族地区的江河、湖泊，提供了通航之便和发电灌溉之利。

毛泽东同志指出：“我们说中国地大物博，人口众多，实际上汉族‘人口众多’，少数民族‘地大物博’，至少地下资源很可能少数民族‘物博’”。^①少数民族地区有利的自然条件以及丰富的物产资源，既是我国少数民族分布地区的一大特点，又是我国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实现各民族共同繁荣过程中必不可少的物质条件。但由于目前我国少数民族地区存在交通不便，缺乏技术、人才和资金等不利因素，所以还是一个正在开发和亟待开发的地区。

三、我国各民族在民主改革前的社会发展程度

解放前，我国是一个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社会。由于社会历史和自然条件等原因，不仅各民族之间的社会发展阶段极不平衡，而且在同一个民族的不同地区之间社会经济结构也有很大的差异。一般说来，汉族地区社会经济发展水平较高，不但有发达的封建地主经济，而且资本主义经济已有一定程度的发展。而绝大部分少数民族地区由于长期遭受历代封建统治阶级和帝国主义、国民

^① 《毛泽东选集》第 5 卷，第 277 页，人民出版社 1977 年版。

党反动派的压迫剥削，社会发展十分缓慢。在民主改革前，我国少数民族地区的社会经济结构是相当复杂的。这表现在许多少数民族已进入了封建地主经济占统治地位的社会发展阶段，而一些少数民族还处在封建领主或农奴制阶段，有的却处于奴隶制，有的甚至还保留着浓厚的原始公社制残余。

首先，已经进入封建地主经济占统治地位的有回、维吾尔、壮、苗、布依、朝鲜、满、侗、白、土家等 30 多个民族，以及蒙古、彝、黎等民族的一部分，大约 3000 多万人口。在这些地区，封建地主经济比较发展，主要是经营农业。有的地区虽然已有资本主义经济不同程度的发展，但封建地主经济仍占绝对优势。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不仅资本少，发展慢，而且技术、管理都很落后，工业资本在民族地区经济中所占的比例很小，同全国特别是沿海各省相比差距较大，如全国解放前夕资本主义近代工业产值在工农业总产值中约占 17%，而新疆的工业产值在工农业总产值中只占 0.57%。

其次，还保存着封建领主经济占统治地位的农奴制度的有藏族、傣族和部分蒙古、维吾尔等民族，约 400 多万人口。在这些地区，占总人口 5% 的农奴主阶级，不仅占有全部土地及大量牲畜和生产、生活资料，而且占有全部农奴和奴隶的人身。在这种制度下，农奴世代被束缚在封建领主的土地上，承担着无偿劳役、摊派贡赋等种种剥削。这些民族的生产力十分低下，木犁、木耙仍然是主要的农具，商品经济微弱，处于自给性的自然经济形态。

第三，还保存着比较完整的奴隶制度的有四川和云南交界的大、小凉山地区的彝族，约 100 万人口。在那里，奴隶主和奴隶是两个主要阶级，社会内部等级森严，按父系血统分为兹莫（土司）、诺伙（黑彝、贵族）、曲诺以及掠夺来的或世袭的阿加和呷西五个等级。奴隶主阶级基本上由约占人口的 7% 的黑彝组成，他们约占有 70% 以上的土地和大量牲畜，并不同程度地占有其它三

个等级的人身。其它三个等级是曲诺、阿加和呷西。曲诺是被统治阶级中最高的等级，呷西是奴隶中的最低等级，人身完全隶属于奴隶主，他们一无所有。呷西终年为主子从事劳动，奴隶主对他们有生杀予夺之权。这里，虽然铁器已普遍使用，但还没有冶铁业，多数铁制农具仍靠外地输入，土地利用率低，耕作技术落后，亩产只不过 100 斤左右。

第四，还处在原始社会末期、保留着浓厚的原始公社制度残余的有云南边境山区的独龙族、怒族、佤族、傈僳族、景颇族、布朗族和内蒙古、黑龙江兴安岭林区的鄂伦春族、鄂温克族，以及海南岛五指山区的黎族和台湾省的部分高山族，共约 60 万人口。这些地区，虽然在不同程度上已经开始有了生产资料的私有制，有的还出现了剥削阶级的萌芽和阶级的分化，但基本上还没有形成剥削阶级，在相当程度上仍保留着生产资料公有、共同生产、平均分配的原始公社制残余。他们的社会生产基本上还停留在原始的采集、渔猎阶段，即使已有农业经济，但由于生产工具非常简陋，技术极为落后，所以产量很低，人们还处在生活没有保障的原始状态。

解放前，我国各民族地区落后的经济制度和政治制度，严重地阻碍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再加上国内外剥削阶级的压榨、掠夺，致使那里经济文化落后，各族人民长期生活在贫穷苦难的境况之中。

第二节 西藏是祖国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一、西藏的民族构成、分布和地区特点

西藏是藏族占总人口比例最高的自治区，据 1990 年全国第四次人口普查资料，全区总人口为 219.6 万人，其中藏族人口为 209.6 万多人，占总人口的 95.46%。除藏族外，西藏自治区还居